

#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補助款 支用查核評估小組會議議程

時間：107年12月21日上午10時00分

地點：本署四樓招標室

主席：朱主任檢察官立豪

紀錄：張郁慈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貳、討論事項案由：

提案一：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桃園分會（以下簡稱更保會）-107年度工作計畫第三季（7-9月份），申請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判決金補助款核銷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更保會107年10月23日桃分保字第107040024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業經觀護人室及會計室初核，並經會辦各查核委員均無意見，同意通過。

擬辦：建如說明二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桃園分會（以下簡稱犯保會）-107年度工作計畫第三季（7-9月份）及第四季（10-11月份），申請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判決金補助款核銷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犯保會107年10月22日桃護和會字第10706001750號函及107年11月19日桃護和會字第107060019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業經觀護人室及會計室初核，並經會辦各查核委員均無意見，同意通過。

擬辦：建如說明二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：桃園市榮譽觀護人協進會（榮觀協進會）-107年度工作計畫第三季（7-9月份）及第四季（10月份），申請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判決金補助款核銷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榮觀協進會 107 年 10 月 17 日桃觀護銘字第 10700036 號函及 107 年 11 月 07 日桃觀護銘字第 1070004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業經觀護人室及會計室初核，並經會辦各查核委員均無意見，同意通過。

擬辦：建如說明二，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肆、散會時間：